附件4：

高新区新供工业用地“标准地”控制性标准
(环境指标)

根据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布局及朝阳市环境功能区划，该区域执行的环境标准如下：

1.环境质量控制标准

（1）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3095 -2012)二类标准；

（2）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838 -2002)中Ⅲ类标准；

（3）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14848 -2017) Ⅲ类标准；

（4）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096 -2008)中三类和四类标准；

（5）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(试行)》(GB36600 -2018)。

2.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

（1）废气

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 -1996)

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 -93)

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9078 -1996)

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3271 -2014)

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》(GB18483 -2001)

《施工及堆料场地扬尘排放标准》(DB21/2642 -2016)

《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39726 -2020)

《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(DB21/3161 -2019)

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(GB37822-2019)

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31572 -2015)

《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28665 -2012)

《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21/3160-2019)

《辽宁省镁质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21/3011 -2018)

《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37823—2019)

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4915 -2013)

（2）废水

《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DB21/1627 -2008)

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8978 -1996)

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918 -2002)

《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21900 -2008)

（3）噪声

《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523 -2011)

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 -2008)

《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22337 -2008)

（4）固废

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9-2001, 2013 年修改)

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》(2021版)

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》(GB50857 -2019)

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7 -2023)

3.行业准入控制标准

（1）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(2019年修正本)》；

（2）《辽宁省行业用水定额标准》(DB21/T1237 -2020)；

（3）《废钢铁加工行业准入条件》(2016.12.29)；

（4）区域规划环评中的项目准入相关限制要求。

（5）《辽宁省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管理暂行办法》